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江苏尚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参加（上海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）的（上海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2026年运动场地维修工程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上海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2026年运动场地维修工程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尚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363.2477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36.52147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响应供应商（盖章）：江苏尚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1月2日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本项目属于建筑业。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企业名称：江苏尚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208033139572093	注册资本:	5008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淮安市淮安区行政审批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4年08月28日	行业	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：100088

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找错